

研究生弃学用爱心款创业资助人讨4万捐款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3/2021_2022__E7_A0_94_E7_A9_B6_E7_94_9F_E5_c67_493717.htm 备受关注的全国首例

“资助人讨要捐款案”今日将在万州区法院开庭审理。据悉，受捐的原北大研究生段霖夏因情绪低迷，将不会出庭，但他表示自己对曾经的恩人还是存有感激之情。同时，捐赠者也表示，要是受捐助的学生确实有啥子苦衷，两人当面说清楚后，他仍可以撤回诉讼。事件：上法庭讨要4万捐助款

2003年8月10日，在万州开厂经商的李富华先生得知段霖夏家庭贫困，为赚取上研究生的学费，冒着酷暑在街上当“扁担”，十分感动，多次资助了段的学费。直到2005年2月，他共向段资助了现金4万元。今年2月，李准备向段了解其学习情况，结果发现他早已不在学校了。李富华还了解到，自段入学后四年以来，选修课程2门仅通过1门！李先生说，他的爱心款是让段读书用，可段却并没在学校好好读书，退学也没通知他，还将钱用来开了公司。最后，他越想越气愤，将段告上万州区法院，要其返还4万元爱心捐赠款。捐赠者：当面说出苦衷可撤诉“走到今天这一步，实在是我不愿意的。”

昨日，李先生接受记者采访时说，当年我资助他，是因为觉得他的确需要资助，而且自己并没有想回报什么。但没有想到，几年下来，仅只有一门选修课及格。而且让李感到不可思议的是，这些年来，段还一直都在欺骗他，退学了仍索要“学费”，让他很寒心。“如果他有什么苦衷或烦恼，当面说清楚我可以原谅他，并且可以马上撤诉，但对方至今没和我交流沟通过。”李富华翻开手机上的短信近乎伤心地说

，对方反而发短信威胁他。其实，我告他是不得已的事情。受捐者：“我仍心存感激”“段霖夏内心对李富华心存感激。”昨日，段霖夏的代理律师段茂兵称，但自从媒体报道后，他受到了来自各方的压力，情绪一直很低迷。段茂兵说，段霖夏今日将不出庭，但他表示将直面这场官司。段茂兵说，他作为段霖夏的全权代理人，最近先后与他通过3次电话，并发邮件详细谈了他的想法。据介绍，段霖夏一直表示，对李富华一直心存感激。但对恩人采用诉讼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，难以接受。段律师还称，段霖夏还表示，他虽然接受了李先生的资助，但他一直想着有朝一日，有钱了一定会还给李先生，从来没有想过要骗李；而休学开公司的事，他曾向李说起过，还邀请李一起入股开公司。另外，在李起诉的4万元中，还有2万余元是用于双方合伙做生意的。官司焦点：是否属附条件赠与昨日，记者就案件的争议焦点采访了原被告双方律师。资助方认为，这是一起附条件的赠与合同关系，捐助者捐助的前提是对方必须完成学业，但鉴于对方没实现这个条件，所以按照法律规定，是可以撤消的，即有权利要求对方返还所捐款项。但段茂兵认为，从法律上讲，有关款项存在争议，其中部分款项并非捐助，而是双方合伙做生意；此外，捐助不属附条件的赠与，而是一种精神鼓励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